**113學年度致理會計資訊系參與114年報稅服務隊同學切結書**

**本人 同意參與114年報稅服務隊期間必須如期完成下列工作事項：**

1. 須參予實習單位於四月份舉辦之校內與校外行前講習，未經教師事先同意，未參予任何一次行前講習者，本系得取消實習資格。
2. 實習期間不得無故不到，實習期間因病無法實習者，須前一天或當天早上聯繫實習單位和輔導老師。未依規定者予以扣分，扣分說明如下：（備註：因單位成績與實習輔導老師各占50%，有以下事項者，由實習單位與指導老師各自扣分，係指**總扣分數請自行乘2）：**

(1)當日有未經報備有遲到、早退者，第1次扣『出勤狀況』分數1分，第2次扣3分，第3次扣6分，計次累計扣分至0分為止。(該項總分10分)

(2)當日有未經請假而未到者，每1次扣『總分』5分，第2次扣**『總分』**10，**計次累計扣分**。

(3)因**私人因素**(不含病假或生理假以及參加校外競賽等)，請1天扣『總分』3分。

1. 以專題分組為單位參加6月份本系舉辦之期末成果發表競賽。
2. 確實完成「反思日誌」、、「就業E化平台作業－週誌至少3週」、「就業E化平台作業－心得」，無完成視同未完成實習。

**學生簽名：**

**班級：**

**學號：**

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